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饒育嘉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7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09006042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1090060425_Attach01.pdf、1090060425_Attach02.pdf、1090060425_Attach03.pdf、1090060425_Attach04.doc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9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「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班」實施計畫、課程表暨報名表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08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4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係為提升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人員之知能。

三、研習日期：109年8月。

四、本案請各校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所屬人員參訓，欲參與者請於109年7月17日(星期五)前上網填寫Google表單(網址：https://forms.gle/tvPmLbzjr85QZxJY6)，並將報名表填妥，核章後掃描檔寄至gender@mail.saes.tyc.edu.tw。

五、報名表正本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教師證正反影本及身分證正反影本等資料，於第一次上課時繳交。

輔導室　109/07/09 08:07
1090004110　有附件

六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祥安國小輔導室，電話：(03)4192136分機6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(桃園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)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7/08 15:31:16